

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19-019

##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担保情况概述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湖北晶盟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晶盟”）拟向交通银行武汉东西湖支行申请2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为保证湖北晶盟业务发展和正常资金需求，公司、湖北晶盟股东陈晶拟共同为湖北晶盟向上述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共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一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或签署协议之日起）。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河南弘方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弘方”）拟向郑州银行康平支行申请1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为保证河南弘方业务发展和正常资金需求，公司、青岛金王产业链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弘美化妆品有限公司及河南弘方股东王学惠、白金华拟共同为河南弘方向上述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共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或签署协议之日起）。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河南弘方拟向平顶山银行郑州分行申请1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为保证河南弘方业务发展和正常资金需求，公司及河南弘方股东王学惠、白金华拟共同为河南弘方向上述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共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或签署协议之日起）。

####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 1、湖北晶盟化妆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湖北晶盟化妆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东山办事处东岳村 161 号（16）

法定代表人：陈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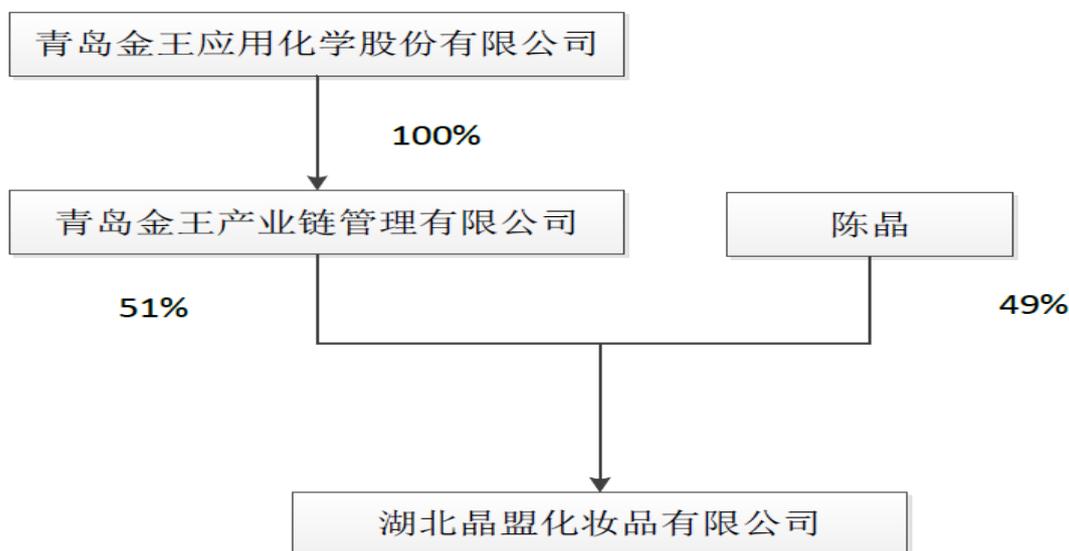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化妆品、日化产品的产业链管理；企业管理；品牌策划；化妆品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批发及网上销售；化妆品、护肤品、美容美发用品、香水、洗涤用品、日用百货、服装、饰品、办公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商业秘密）；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单位：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青岛金王产业链管理有限公司	2550	现金	51%
陈晶	2450	现金	49%
合计	5000		100%

股权结构图：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湖北晶盟经审计总资产 212,747,286.99 元，负债 104,366,360.52，资产负债率 49.06%；净资产 108,380,926.47 元；2018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334,673,771.22 元，净利润 11,177,041.54 元。

## 2、河南弘方化妆品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河南弘方化妆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郑州市中原区陇海路南、桐柏路东、文化宫路西 4 幢 31 层 3111 号

法定代表人：王学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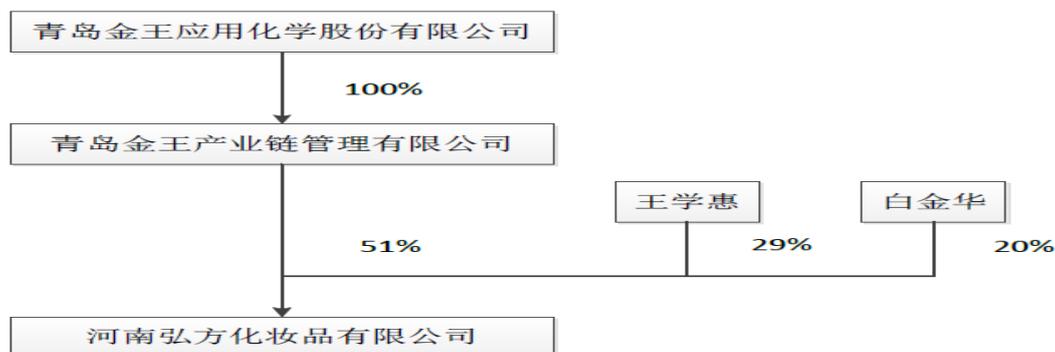
注册资本：2600 万元

经营范围：批发兼零售：化妆品，洗涤用品，日用百货，其他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消杀用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化妆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供应链管理。

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单位：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青岛金王产业链管理有限公司	1326	现金	51%
王学惠	754	现金	29%
白金华	520	现金	20%
合计	2,600		100%

股权结构图：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河南弘方经审计总资产 152,313,364.88 元，负债 114,206,655.86 元，资产负债率 74.98%；净资产 38,106,709.02 元；2018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229,513,218.40 元，净利润 2,118,136.93 元。

### 三、董事会意见

河南弘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主要原因因为为大力开展业务，融资规模增加，为支持公司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河南弘方的发展，满足河南弘方资金需求，

公司董事会同意与河南弘方股东共同为河南弘方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相违背的情况。

此次担保有利于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充分利用银行信用进行融资，解决流动资金需求，积极开展业务，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 四、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累计可用担保额度为 64,900 万元，实际担保总额为 35,802.90 万元，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0.61%，全部为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所涉及担保额度 9,000 万元，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67%，占 2018 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1.52%。

####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规定及要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湖北晶盟及河南弘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综合信用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能充分利用银行信用进行融资，解决流动资金需求，积极开展业务，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2、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相违背的情况。

特此公告。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